

昆山市人民政府 行政复议申请补正通知书

〔2024〕昆府行复第 482 号

李陈：

你认为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针对你投诉举报昆山市缙良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的锅巴涉嫌虚假宣传案未在法定期限内告知你是否受理投诉，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收到日期）向本机关申请行政复议。经审查，本机关认为：该行政复议申请材料不齐全、表述不清楚，需要补正以下材料：

1. 请参照支付账单明细模板，提供你本人购买案涉商品支付账单明细；如此次购物为他人代付，请说明你与代付人的关系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请说明案涉行政行为对你本人合法权益造成的影响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请填写《送达地址确认书》；
4. 其他能够证明申请人行政复议申请事项的材料。

请你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机关提交补正材料。如你有正当理由不能按期补正的，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向本机关提交书面申请、说明需延期补正的原因；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的，视为你放弃行政复议申请。

特此通知。



补正材料邮寄地址：昆山开发区珠江北路珠江新村 7 号楼，司法局立案综合科收。邮编：215300。

联系电话：0512-55279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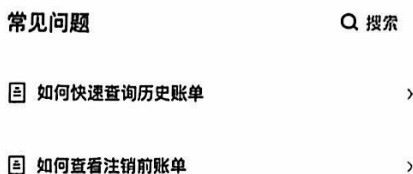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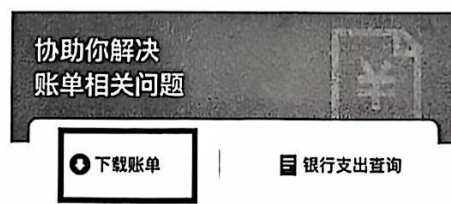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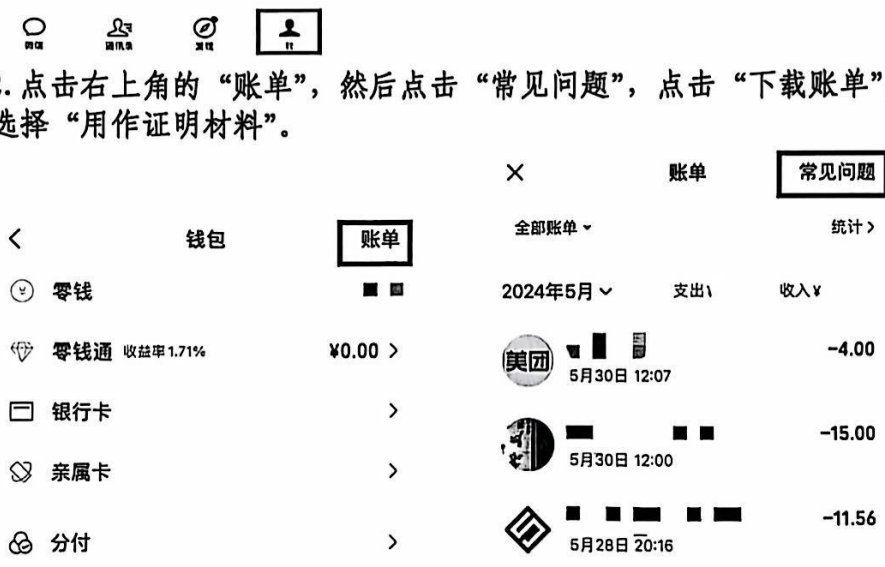


一、查询微信账单明细教程

1. 打开微信，点击“我”，然后点击“服务”，点击“钱包”。



2. 点击右上角的“账单”，然后点击“常见问题”，点击“下载账单”。下载用途选择“用作证明材料”。



选择账单下载用途

用于个人对账
可下载对应时间段内的账单流水文件(Excel格式)，仅限个人对账使用

用作证明材料
可下载加盖公章的交易明细证明(PDF格式)，可作为出国签证、银行贷款、财产纠纷、诉讼等事务的证明材料



二、支付宝账单明细教程

1. 在支付宝点击“我的”页面，然后点击“账单”。然后点击页面右上角的“...”。



2. 点击“开具交易流水证明”，选择申请用途为“用作材料证明”。

